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611

单位名称: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汇总)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
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汇
总）（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街道党工委、人大工委、办事处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依法管理辖区公共事务。

(二)讨论并决定本街道重大问题，统筹、协调辖区单位和组织，团结、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抓好决策部署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落实民政民生、卫生健康、住房保障，就业创业、社会保障、文化教育和体育事业等政策。

(三)负责办理上级人大常委会交办的监督、选举以及其他工作，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加强街道党工委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党建联席会议制度，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街道党工委领导群团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群团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

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街道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指导居民委员会等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动员社区居民、单位和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整合辖区内社会力量，形成社区共治合力，为社区发展服务。对社区工作者队伍进行教育管理。

(七)按照管理权限，对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干部进行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对上级政府职能部门派出机构的工作考核和主要负责同志任免提出意见。

(八)组织维护辖区安全稳定，协调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民族宗教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防范邪教等工作。

(九)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科普活动，开展法治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推动社区公益事业发展。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等合法权益。

(十)参与辖区设施规划、建设和验收，综合管理、统筹调度和考核督办涉及辖区公共事务，按照有关规定统筹使用下沉到街道社区的人财物等资源。

(十一)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
(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32.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0.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2.1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7.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7.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27.90	总计	62	627.9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

西关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7.90	627.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52	332.5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2.52	332.52					
2010301	行政运行	327.20	327.2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32	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44	130.4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1.12	41.1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1.12	4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5	7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34	3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1	45.01					
20808	抚恤	0.79	0.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9	0.7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19	10.1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19	1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3	27.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3	27.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	19.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6	8.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17	102.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17	102.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17	10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4	34.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4	3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4	3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
关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7.90	469.10	158.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52	327.20	5.3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2.52	327.20	5.32			
2010301	行政运行	327.20	327.2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32		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44	79.14	51.3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1.12		41.1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1.12		4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5	7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34	3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1	45.01				
20808	抚恤	0.79	0.79				
2080899	其他优抚	0.79	0.79				

	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19		10.1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19		1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3	27.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3	27.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	19.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6	8.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17		102.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17		102.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17		10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4	34.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4	3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4	3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2.52	332.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44	130.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93	27.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2.17	102.1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84	34.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7.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7.90	627.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7.90	总计	64	627.90	627.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金额单位：万

度 元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7.90	469.10	158.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52	327.20	5.3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2.52	327.20	5.32
2010301	行政运行	327.20	327.2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5.32		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44	79.14	51.3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1.12		41.12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1.12		41.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5	7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34	3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45.01	45.01	
20808	抚恤	0.79	0.7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79	0.7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19		10.19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19		10.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3	27.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93	27.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6	19.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6	8.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17		102.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17		102.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17		10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4	34.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4	34.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4	34.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 :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4.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6.91	30201	办公费	1.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5.0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3.59	30205	水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1	30206	电费	3.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2	30211	差旅费	0.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4.19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17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48.96	公用经费合计				2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

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

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 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西关街道办事处(汇

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2		0.82		0.82		0.82		0.82		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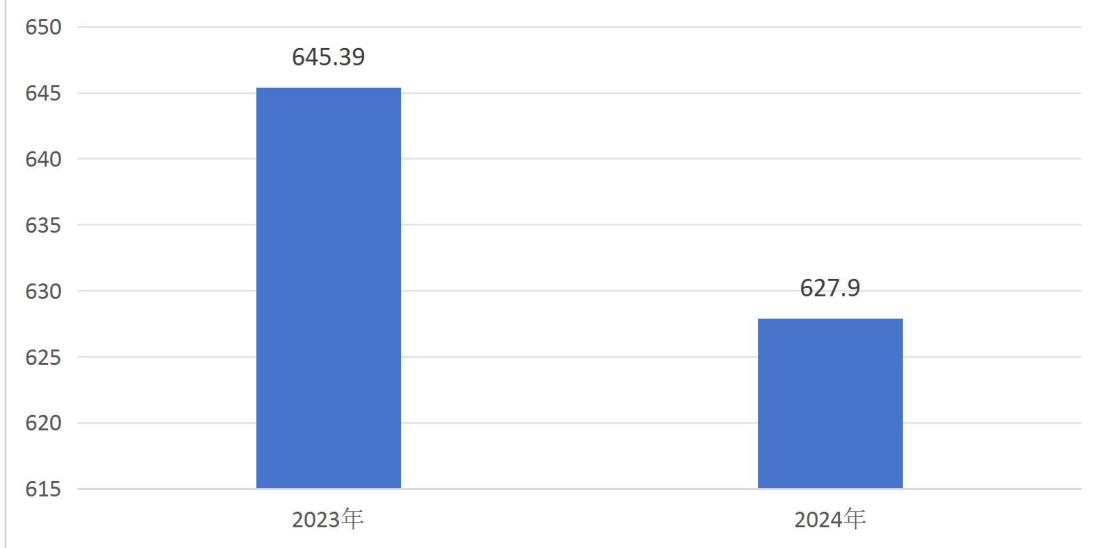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27.9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7.50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镇街治理经费、街道工作专项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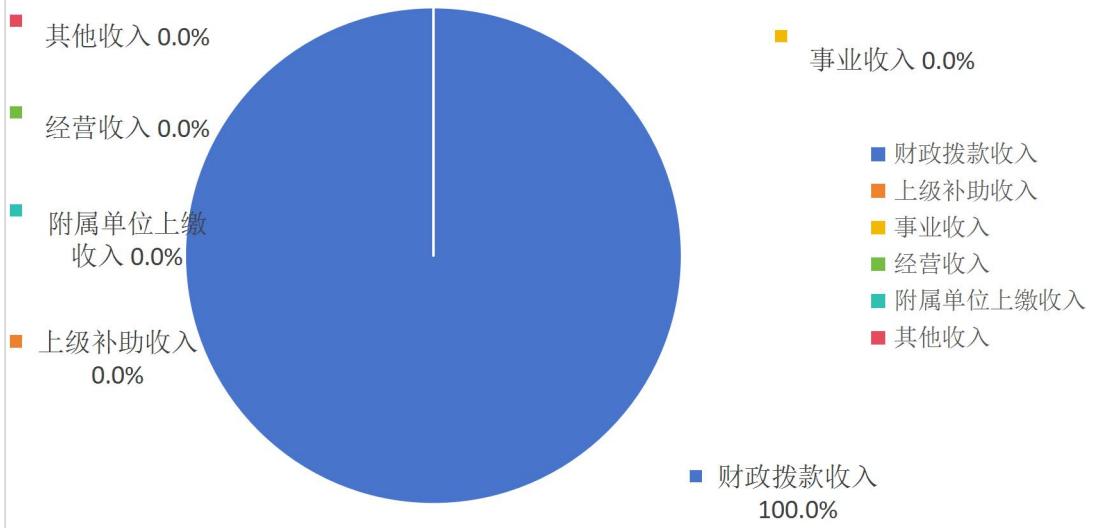
图 1：2023-2024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27.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7.90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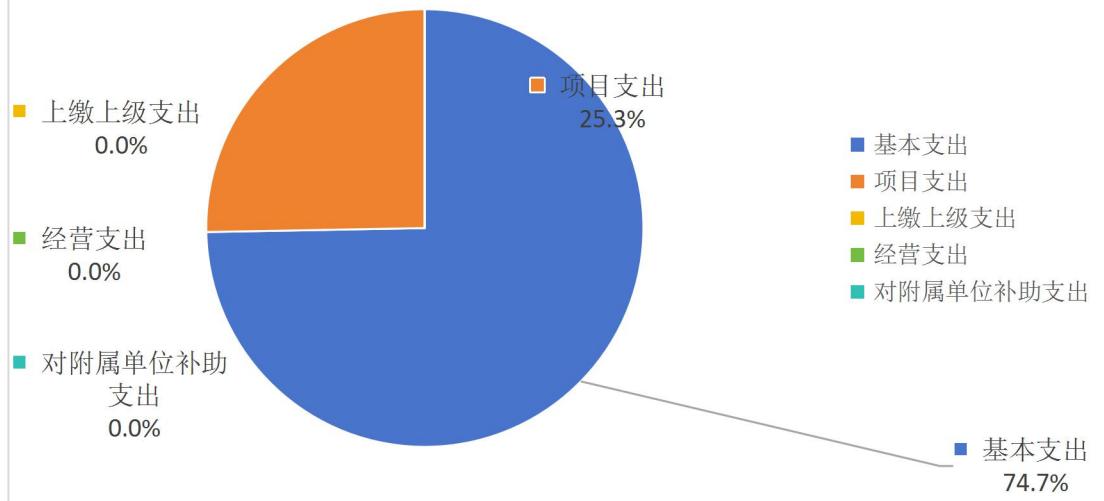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27.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9.10 万元，占 74.7%；项目支出 158.79 万元，占 25.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27.9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7.50 万元，降低 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镇街治理经费、街道工作专项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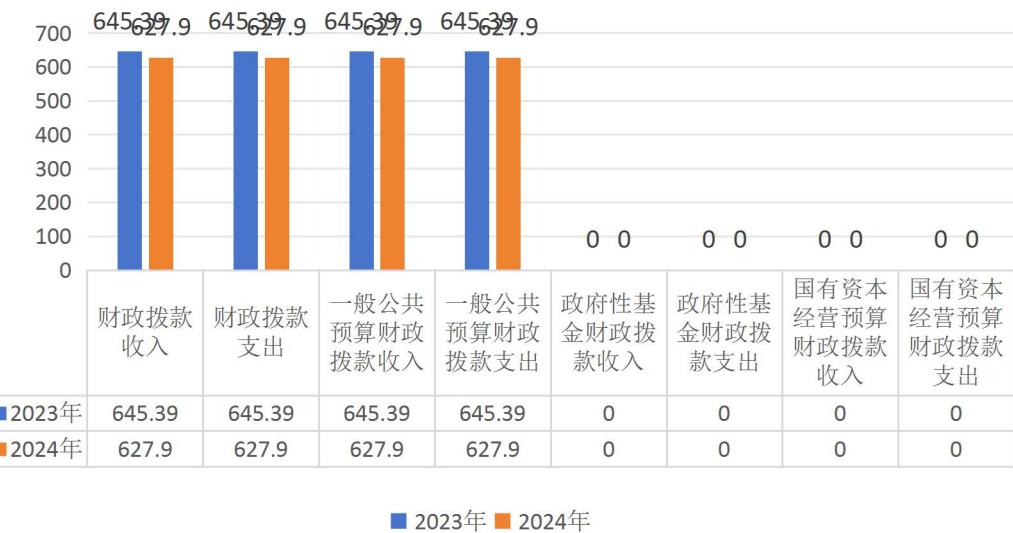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27.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50 万元，降低 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镇街治理经费、街道工作专项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627.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50 万元，降低 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镇街治理经费、街道工作专项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27.9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7.50 万元, 降低 2.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镇街治理经费、街道工作专项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本年支出 627.9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7.50 万元, 降低 2.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镇街治理经费、街道工作专项补助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

图 4：2023-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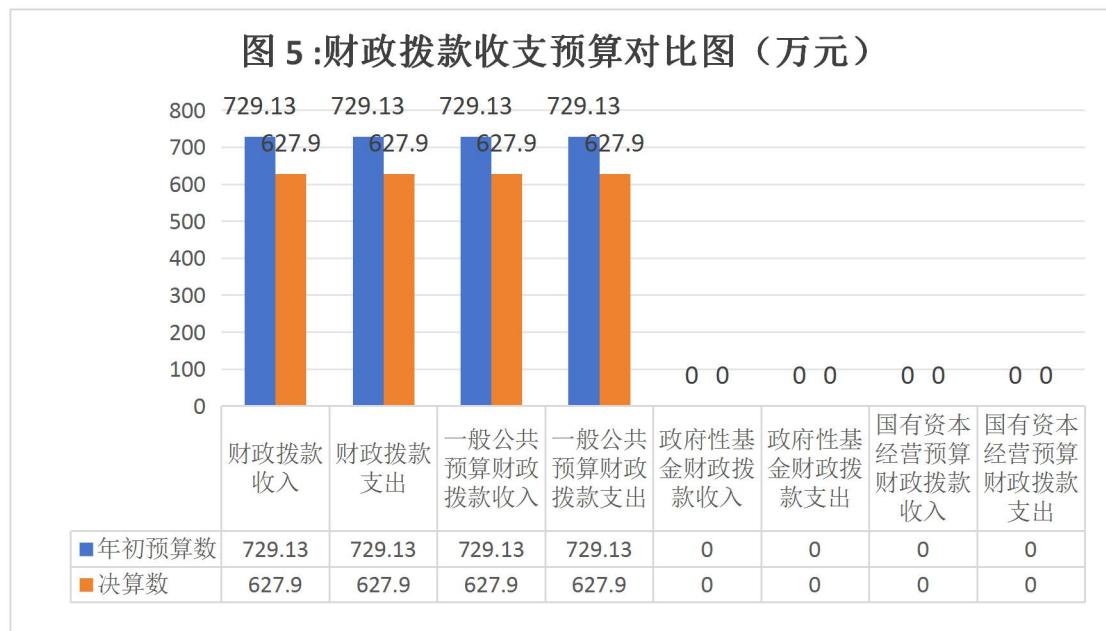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2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比年初预算减少 101.2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因为：社区工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基层武装部建设经费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62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比年初预算减少 101.2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因为：社区工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基层武装部建设经费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比年初预算减少 101.23 万元，主要是因为：社区工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基层武装部建设经费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比年初预算减少 101.23 万元，

主要原因是：社区工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基层武装部建设经费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27.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2.52 万元，占 53.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和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0.44 万元，占 20.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7.93 万元，占 4.4%，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102.17 万元，占 16.3%，主要用于社区人员工资、保险缴费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34.84 万元，占 5.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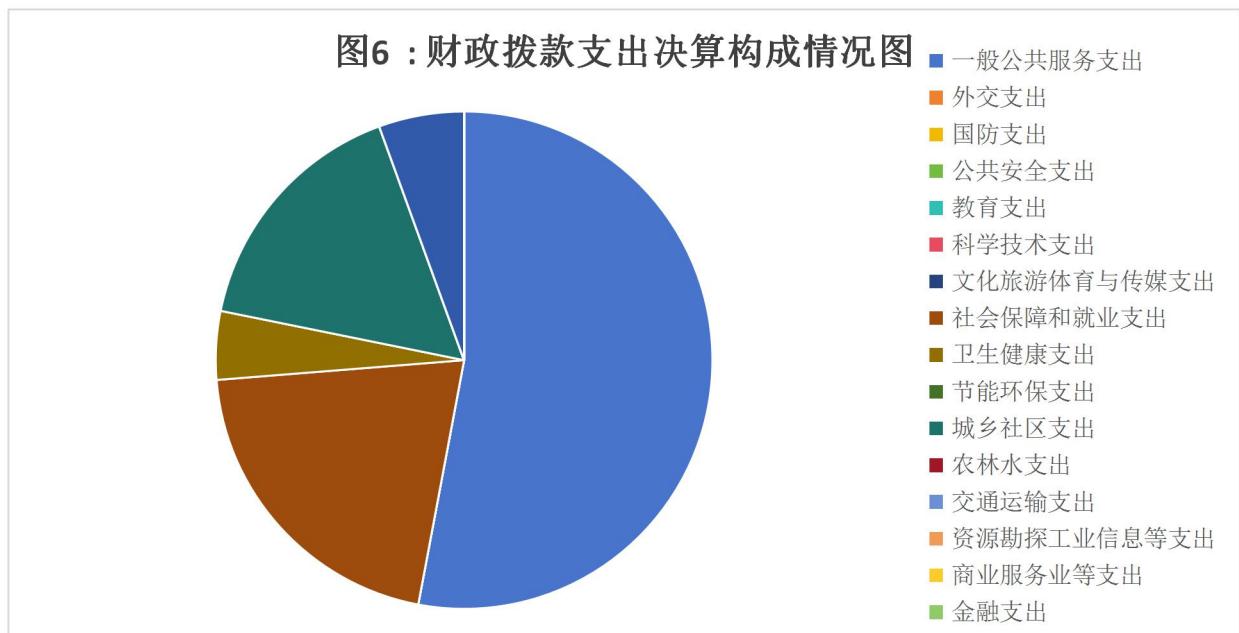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

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

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
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出 0.00 万元，占 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9.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8.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
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
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

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04 万元，降低 4.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与上年度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

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82 万元，支出决算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降低 4.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2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8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降低 4.7%，主要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4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4.00 万元，增长 2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8.79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158.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贴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财政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支出有效。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社区工作经费、涉军公益岗及续聘经费等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

年预算数为 92.58 万元，执行数为 9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二是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2024 年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秦财社【2024】121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秦财社【2024】12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二是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社区干部生活补助资金（秦财社【2023】835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社区干部生活补助资金（秦财社【2023】835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二是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涉军公益岗及续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涉军公益岗及续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19 万元，执行数为 10.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涉军公益岗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二是实现退役军人等涉军群体稳定安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

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2 万元，执行数为 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社区老居委会主任生活补贴足额及时发放；二是减轻老居委会主任经济负担，提升其生活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街道、社区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街道、社区综合事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77 万元，执行数为 4.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保障基层组织日常运转；二是使社区建设更加完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残保金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残保金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10 万元，执行数为 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残保金支出顺利全额支付；二是保障残疾人劳动权利与生活质量，推动社会公平和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提前下达 2024 年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秦财行【2023】790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4 年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秦财行【2023】790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8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强化基层党组织服务能力；二是确保经费规范、精准、高效用于服务群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车辆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车辆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

年预算数为 0.22 万元，执行数为 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公务用车正常使用运行；二是公务用车保险经费及时缴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92.580000	到位数		92.580000	执行数		92.5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2.5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2.5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2.5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			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15.00	=	18	人	18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足额发放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及时发放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133	万元	92.575944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秦财社[2024]121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社区工作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上缴			保障社区工作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上缴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社区干部人数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15.00	符号				值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足额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足额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20	万元	2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r> <td style="width: 10%;">项目名称</td> <td colspan="3">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社区干部生活补助资金秦 财社【2023】835号</td> <td style="width: 10%;">项目级次</td> <td style="width: 10%;">本级</td> <td style="width: 10%;">实施主管单位</td> <td colspan="3">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td> </tr> <tr> <td>金额单位</td> <td colspan="3"></td> <td>万元</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able>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社区干部生活补助资金秦 财社【2023】835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市级社区干部生活补助资金秦 财社【2023】835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r> <td colspan="2">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 <td colspan="3">资金到位情况</td> <td colspan="3">资金执行情况</td> <td colspan="2">预算执行进度(%)</td> </tr> <tr> <td>预算数</td> <td>20.000000</td> <td>到位数</td> <td></td> <td>20.000000</td> <td>执行数</td> <td></td> <td>20.000000</td> <td>100</td> <td></td> </tr> <tr> <td>其中:财政资金</td> <td>20.000000</td> <td>其中:财政资金</td> <td></td> <td>20.000000</td> <td>其中:财政资金</td> <td></td> <td>20.000000</td> <td></td> <td></td> </tr> <tr> <td>其他</td> <td>0</td> <td>其他</td> <td></td> <td>0</td> <td>其他</td> <td></td> <td>0</td> <td></td> <td></td> </tr> </table>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r> <td colspan="4">年度预期目标</td> <td colspan="4">具体完成情况</td> <td colspan="2">总体完成率(%)</td> </tr> <tr> <td colspan="4">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td> <td colspan="4">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td> <td colspan="2">100.00</td> </tr> </table>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				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				100.0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				社区工作者人员工资保险足额及时发放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head> <tr> <th rowspan="2">一级指标</th> <th rowspan="2">二级指标</th> <th rowspan="2">三级指标</th> <th rowspan="2">指标说明</th> <th rowspan="2">指标分值</th> <th colspan="3">预期指标值</th> <th rowspan="2">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th> <th rowspan="2">单项指标完成情况</th> <th rowspan="2">自评得分</th> </tr> <tr> <th>符号</th> <th>值</th> <th>单位(文字描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 <td>数量指标</td> <td>保障社区干部人数</td> <td>保障社区干部人数</td> <td>15.00</td> <td>=</td> <td>18</td> <td>人</td> <td>18人</td> <td>完成</td> <td>15</td> </tr> <tr> <td>质量指标</td> <td>足额发放</td> <td>社区干部工资、保险足额发放</td> <td>15.00</td> <td>=</td> <td>100</td> <td>%</td> <td>100%</td> <td>完成</td> <td>15</td> </tr> <tr> <td>时效指标</td> <td>及时发放</td> <td>社区干部工资、保险及时发放</td> <td>10.00</td> <td>≥</td> <td>95</td> <td>%</td> <td>100%</td> <td>完成</td> <td>10</td> </tr> <tr> <td>成本指标</td> <td>资金成本</td> <td>资金成本</td> <td>10.00</td> <td>≤</td> <td>20</td> <td>万元</td> <td>20万元</td> <td>完成</td> <td>10</td> </tr> <tr> <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 <td>社会效益指标</td> <td>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td> <td>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td> <td>30.00</td> <td>文字描述</td> <td></td> <td></td> <td>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td> <td>完成</td> <td>30</td> </tr> <tr> <td>满意度指标</td> <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 <td>满意率</td> <td>10.00</td> <td>≥</td> <td>90</td> <td>%</td> <td>100%</td> <td>完成</td> <td>10</td> </tr> <tr> <td>预算执行率</td> <td>预算执行率</td> <td></td> <td></td> <td>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0</td> </tr> <tr> <td>自评总分</td> <td colspan="9"></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15.00	=	18	人	18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足额发放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及时发放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20	万元	2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保障社区干部人数	15.00	=	18	人	18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足额发放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社区干部工资、保险及时发放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20	万元	20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促进社区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5px;"> <tr> <td>无</td> </tr> </table>										无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涉军公益岗及续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190000	到位数		10.190000	执行数		10.19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涉军公益岗及续聘经费足额发放			涉军公益岗及续聘经费足额发放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经费人数	发放经费人数		15.00	=				3
	质量指标	保障发放覆盖率	保障发放覆盖率	保障发放覆盖率	15.00	≥	9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发放及时性	发放及时性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18.99	万元	10.18641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涉军公益岗正常	保障社区涉军公益岗正常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2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4.8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8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4.82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发放社区老居委会生活补	15.00 =	8	人	8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发放及时性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00 ≤	4.82		4.8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老居委会主任正	保障社区老居委会主任正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街道、社区综合事务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770000	到位数		4.770000	执行数		4.77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7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77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社区建设更加完善			社区建设更加完善			100.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天数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天数	15.00	≥	320	天	360天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业务工作完成率	业务工作完成率	15.00	≥	9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既定工作目标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0	≤	10	万元	4.7724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正常工作服务水平	保障正常工作服务水平	30.00	文字描述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保金支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00000	到位数		5.100000	执行数		5.1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残保金支出顺利全额支付				残保金支出顺利全额支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残保金年数	支付残保金年数	15.00	=	4	年	4年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残保金支出完成率	残保金支出完成率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项目计划完成工作	按照工作要求按时完成预定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预算数	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	10.00	≤	51013	元	51012.65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	30.00	文字描述		相关业务是否正常开展	相关业务正常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 说明:
-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市级补助资金秦财行[2023]790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	到位数		6.000000	执行数		1.110000	18.58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3个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工作				加强3个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工作					91.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数量	保障社区数量	15.00	=	3	个	3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作保障率	工作保障率	15.00	≥	9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党建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预算总成本	10.00	≤	6	万元	1.115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工作开展	推动工作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858333
自评总分											91.86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车辆保险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11001- 西关街道办事处部门西关街道办事处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20000	到位数	0.220000	执行数	0.220000	0.2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20000	0.2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公务用车正常使用运行			保障公务用车正常使用运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车辆保险费车辆数	保险支付车辆数	15.00	=	1	辆	1辆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运行率	车辆正常运行率	15.00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工作	按照工作要求按时完成预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预算数	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	30.00	文字描述	是		是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单位人员对单位环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刘芳			联系电话:	526168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有效性方面，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支出内容准确合理，实施方式科学高效，资金使用厉行节约，最大程度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规范性方面，项目资金安排、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违纪问题。及时性方面，资金拨付符合项目支出进度相关规定，不存在资金滞留、拨付不及时或突击用款等现象。项目均已完成年度预算要求，且达到预期目标，评价结果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1.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